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W CONCEPTS HOLDINGS LIMITED

創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21)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創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英文名稱由「New Concepts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Yuan Heng Int'l Holdings Limited」，而本公司中文雙重外文名稱由「創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更改為「元亨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條件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須待(其中包括)下列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1. 在本公司為考慮及酌情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而即將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本公司股東(「**股東**」)通過一項特別決議案；及
2. 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授出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批准。

待條件達成後，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自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書當日起生效。此後，本公司將在香港公司註冊處辦理所有必要的存檔程序。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理由

董事會認為，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可更好反映本公司業務策略及進一步發展，同時給本公司全新的企業形象。因此，董事會認為更改公司名稱乃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影響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不會影響股東的任何權利及本公司股份（「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買賣。在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本公司任何新發行的股票會以新英文名稱及新中文雙重外文名稱印發。印有本公司現時名稱之本公司全部現有股票於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將繼續作為股份所有權的有效證據，並將繼續有效作買賣、結算、登記及交收用途。因此，本公司不會安排以本公司現有股票免費換領印有本公司新名稱之新股票。

待聯交所確認後，在聯交所買賣股份所用的中英文股份簡稱亦將於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變更。

一般事項

董事會將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會上提呈一項特別決議案，以供股東考慮及酌情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建議更改公司名稱詳情之通函連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相關代表委任表格，將於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向股東寄發。本公司將會在適當時候另行發表公佈，知會股東有關特別決議案的投票結果、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生效日期、本公司於聯交所買賣證券的新中英文股份簡稱及其他相關變動。

承董事會命
創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朱勇軍

香港，2023年9月15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朱勇軍先生、潘軼旻先生及李錫勛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隋廣義先生及葛曉麟博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杜芸女士、羅俊超先生、唐嘉樂博士、蔡偉石先生，榮譽勳章，太平紳士。